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 Harbour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漢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3)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 於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451.3百萬元，主要來自交付中國宜春漢港·觀瀾二期的住宅單位。
- 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毛利率約為32.5%。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溢利約為人民幣25.2百萬元。
-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104.9百萬元，本集團淨資本與負債比率與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26.2%相比維持不變。

漢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稱為「董事」及「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與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比較數據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451,331	351,405
銷售成本		<u>(304,871)</u>	<u>(228,853)</u>
毛利		146,460	122,552
其他收入	4	2,883	3,512
銷售及分銷費用		(12,482)	(9,290)
管理費用		<u>(24,779)</u>	<u>(31,976)</u>
經營溢利		112,082	84,798
融資成本	5	<u>(9,075)</u>	<u>(1,455)</u>
除所得稅前溢利	5	103,007	83,343
所得稅開支	6	<u>(79,157)</u>	<u>(65,341)</u>
期內溢利		23,850	18,002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u>(624)</u>	<u>(507)</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u>(624)</u>	<u>(507)</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23,226</u></u>	<u><u>17,495</u></u>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5,202	20,197
非控股權益	(1,352)	(2,195)
	<u>23,850</u>	<u>18,002</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4,578	19,690
非控股權益	(1,352)	(2,195)
	<u>23,226</u>	<u>17,495</u>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人民幣(「人民幣」)分)		
基本及攤薄	8 1.02	0.8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50,992	56,334
投資物業		1,536,990	1,536,990
使用權資產		13,261	15,138
按公允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7,650	5,650
已付按金		4,171	4,171
已抵押存款		5,500	5,500
遞延稅項資產		38,275	38,275
		<u>1,656,839</u>	<u>1,662,058</u>
流動資產			
開發中物業		1,109,209	1,021,217
待售物業		489,756	765,33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10,475	572,182
合約成本資產		2,549	5,049
已抵押存款		41,643	48,773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4,927	184,415
		<u>2,258,559</u>	<u>2,596,96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17,888	15,994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316,108	239,711
合約負債		520,132	929,002
租賃負債		9,598	9,598
銀行貸款	11	68,450	68,450
稅項撥備		375,869	323,306
		<u>1,308,045</u>	<u>1,586,061</u>
流動資產淨值		<u>950,514</u>	<u>1,010,90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607,353</u>	<u>2,672,966</u>

	附註	於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1	451,000	463,500
租賃負債		74,168	79,707
遞延稅項負債		119,421	119,421
		<u>644,589</u>	<u>662,628</u>
淨資產		<u>1,962,764</u>	<u>2,010,338</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	20,735	20,735
儲備		1,737,715	1,713,137
		<u>1,758,450</u>	<u>1,733,872</u>
非控股權益		204,314	276,466
		<u>1,962,764</u>	<u>2,010,338</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按公允值於 其他全面收益 列賬之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留存溢利	總計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20,735	565,212	144,164	(23,357)	58,500	(7,669)	976,287	1,733,872	276,466	2,010,338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	25,202	25,202	(1,352)	23,850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 匯兌差額	-	-	-	-	-	(624)	-	(624)	-	(62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624)	25,202	24,578	(1,352)	23,226
向少數股東分派股息	-	-	-	-	-	-	-	-	(70,800)	(70,800)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20,735</u>	<u>565,212</u>	<u>144,164</u>	<u>(23,357)</u>	<u>58,500</u>	<u>(8,293)</u>	<u>1,001,489</u>	<u>1,758,450</u>	<u>204,314</u>	<u>1,962,764</u>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按公允值於 其他全面收益 列賬之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留存溢利	總計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20,735	565,212	142,909	(20,357)	58,500	(9,254)	925,089	1,682,834	297,514	1,980,348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	20,197	20,197	(2,195)	18,002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 匯兌差額	-	-	-	-	-	(507)	-	(507)	-	(50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507)	20,197	19,690	(2,195)	17,495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20,735</u>	<u>565,212</u>	<u>142,909</u>	<u>(20,357)</u>	<u>58,500</u>	<u>(9,761)</u>	<u>945,286</u>	<u>1,702,524</u>	<u>295,319</u>	<u>1,997,843</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84,859	(40,446)
投資活動所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5,130	(7,719)
融資活動(所用)／所產生現金淨額	<u>(104,470)</u>	<u>12,30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4,481)	(35,864)
匯率之影響淨額	(407)	(50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88,215</u>	<u>99,603</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73,327</u></u>	<u><u>63,232</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五日在百慕達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紅磡馬頭圍道37-39號紅磡商業中心B座1215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房地產開發。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業績」)乃根據香港普遍認可之會計政策、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編製。除投資物業及按公允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值呈列外，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未經審核業績不包括所有載於年度財務報表的資訊及披露，並須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未經審核業績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準則、修訂本及詮釋除外。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期間，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採納此等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影響並不重大。

3.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是從事本集團可從中賺取收入及產生費用之商業活動之本集團組成部分，本集團根據提供予執行董事並由彼等定期審閱以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之內部管理呈報資料確定營運分部。就所呈列期間而言，執行董事從業務角度考慮分部，包括自建物業的銷售及租賃（「物業開發」）及其他業務（主要包括化學、生產和控制過程及醫療服務行業的投資及營運）（「其他」）。本集團執行董事以分部業績為指標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

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對賬：

	物業開發		其他		合計	
	二零二四/ 二五年度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 二四年度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 二五年度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 二四年度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 二五年度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 二四年度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u>446,127</u>	<u>344,362</u>	<u>5,204</u>	<u>7,043</u>	<u>451,331</u>	<u>351,405</u>
來自經營活動之分部 溢利/(虧損)	<u>123,140</u>	<u>105,638</u>	<u>(18,677)</u>	<u>(20,859)</u>	<u>104,463</u>	<u>84,779</u>
未分配費用*					<u>(1,456)</u>	<u>(1,436)</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03,007</u>	<u>83,343</u>
所得稅開支					<u>(79,157)</u>	<u>(65,341)</u>
期內溢利					<u>23,850</u>	<u>18,002</u>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u>3,840,973</u>	<u>4,155,527</u>	<u>70,918</u>	<u>102,540</u>	<u>3,911,891</u>	<u>4,258,067</u>
其他企業資產#					<u>3,507</u>	<u>960</u>
總資產					<u>3,915,398</u>	<u>4,259,027</u>
分部負債	<u>1,905,770</u>	<u>2,213,954</u>	<u>46,864</u>	<u>34,675</u>	<u>1,952,634</u>	<u>2,248,629</u>
其他企業負債#					<u>-</u>	<u>60</u>
總負債					<u>1,952,634</u>	<u>2,248,689</u>

* 未分配費用主要包括員工成本、董事酬金及匯兌差額。

其他企業資產及負債主要包括企業銀行結餘及應付本公司擁有人之股息。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開發		其他		合計	
	二零二四/ 二五年度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 二四年度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 二五年度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 二四年度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 二五年度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 二四年度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39)	(2,018)	(3,586)	(7,126)	(5,125)	(9,144)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1,877)	(362)	(1,877)	(362)
利息收入	479	2,284	-	14	479	2,298
利息開支	(8,621)	(1,199)	(454)	(256)	(9,075)	(1,455)

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理位置乃以該資產實際所在地為基準，倘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則以其營運之所在地點為基準。董事認為，本集團大多數營運及管理中心均源自其於中國附屬公司，故認為本集團之營運基地位於中國，為單一地理位置，因此並無呈列地理資料分析。

外部客戶之收入總額主要來自中國。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10%或以上收入。

4. 其他收入

期內確認之其他收入如下：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政府資助	11	80
利息收入	479	2,298
其他	2,393	1,134
	<u>2,883</u>	<u>3,512</u>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融資成本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15,632	15,461
- 租賃負債之利息	3,144	256
減：已被資本化作為開發中物業之金額	(9,701)	(14,262)
	9,075	1,455
確認為開支之待售物業成本	280,861	206,86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125	9,14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77	36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薪金	20,670	21,21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定額供款計劃	2,613	2,385
減：已被資本化作為開發中物業之金額	-	(1,140)
	23,283	22,455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中國		
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4,426	16,213
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	34,731	49,128
	79,157	65,341
遞延所得稅	-	-
所得稅開支總額	79,157	65,341

企業所得稅乃就在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之估計溢利按25% (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25%) 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對外國投資者就外資企業所產生之溢利分派之股息徵繳企業預扣所得稅。本集團適用之預扣所得稅稅率為5% (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5%)。

土地增值稅按土地價值之增值以累進稅率30%至60%徵收，土地價值之增值為銷售物業所得款項減可扣減開支，包括土地使用權成本、借貸成本、營業稅及所有物業發展開支。稅項於物業擁有權轉移時產生。銷售一般住宅物業可獲若干豁免，惟增值額不可超過可扣減項目(定義見相關中國稅法)總額之20%。銷售商業物業並無資格獲得有關豁免。

香港利得稅按首2百萬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之稅率計算，而超過2百萬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計算(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首2百萬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之稅率計算，而超過2百萬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該兩個期間並無在香港產生或獲得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7. 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就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宣派中期股息予本公司股東(「股東」)(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無)。

8. 每股盈利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以人民幣千元計算)	25,202	20,197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股計算)	<u>2,464,000</u>	<u>2,464,000</u>
每股基本盈利(以人民幣分計算)	<u>1.02</u>	<u>0.82</u>

由於本公司在本期內及過往期間均無潛在攤薄普通股發行在外，故本期內及過往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人民幣7,952,000元)。

10.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少於三個月	5,584	4,697
三個月至六個月	1,886	2,247
六個月至一年	1,368	489
一年以上	9,050	8,561
	<u>17,888</u>	<u>15,994</u>

11. 銀行貸款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		
– 於一年內或應要求還款之銀行貸款部分	68,450	68,450
非流動：		
– 一年後還款之銀行貸款部分	<u>451,000</u>	<u>463,500</u>
總借貸	<u>519,450</u>	<u>531,950</u>

12. 股本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u>4,500,000,000</u>	<u>37,401</u>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u>2,464,000,000</u>	<u>20,735</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與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之財務業績比較回顧

收入

	二零二四／ 二五年度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 二四年度 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出售待售物業	419,863	320,526
化學、生產和控制相關服務收入	-	1,947
口腔醫療服務收入	5,204	5,096
	<u>425,067</u>	<u>327,569</u>
來自其他來源之收入		
租金收入	26,264	23,836
	<u>451,331</u>	<u>351,405</u>

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的收入約為人民幣451.3百萬元，較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的約人民幣351.4百萬元增加28.4%。

出售待售物業之收入

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的收入主要來自交付中國宜春漢港·觀瀾二期(「觀瀾二期」)的住宅單位。

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物業開發業務，收入確認取決於新項目之推出及已售物業之移交完成。因此，本集團每季度收入及溢利或會呈現不規則之勢。

銷售成本及毛利率

銷售成本由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約人民幣228.9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約人民幣304.9百萬元，與收入增加一致。毛利率由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的34.9%減少至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的32.5%。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約人民幣3.5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約人民幣2.9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銷售及分銷費用

銷售及分銷費用由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約人民幣9.3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約人民幣12.5百萬元。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銷售及分銷費用增加主要由於位於中國宜春的漢港·觀瀾的推廣費用增加所致。

管理費用

管理費用由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約人民幣32.0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約人民幣24.8百萬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折舊費用及公用事業開支減少所致。

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溢利

受以上因素的綜合影響，本集團於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錄得除所得稅前溢利約人民幣103.0百萬元，而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則錄得約人民幣83.3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約人民幣65.3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約人民幣79.2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溢利增加，令土地增值稅及企業所得稅撥備亦相應增加所致。

因此，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的除所得稅後溢利約為人民幣23.9百萬元，較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約人民幣18.0百萬元增加32.5%。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回顧

開發中物業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開發中物業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21.2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1,109.2百萬元。增加乃由於建設樂平項目所致。

待售物業

待售物業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65.3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約人民幣490.0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交付觀瀾二期物業單位所致。於交付物業時，待售物業緊隨確認收入轉撥至銷售成本。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72.2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510.5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向承建商支付的預付款項轉撥至樂平項目開發中物業及收回其他應收款項所致。

合約成本資產

於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已攤銷合約成本與向物業代理支付的增量銷售佣金有關。由於物業代理的銷售活動，客戶就觀瀾二期訂立買賣協議。

應付賬款、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

應付賬款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6.0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7.9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應付建築成本增加所致。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根據開發中項目進度所預提的建築成本及項目相關費用(尚未到期支付)。

合約負債主要來自客戶就本集團物業預售預先支付的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39.7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約人民幣316.1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樂平市物業項目的應計建築成本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合約負債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29.0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約人民幣520.1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交付觀瀾二期所致。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現金狀況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本集團自經營活動錄得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84.9百萬元(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流出約人民幣40.4百萬元)，主要由於待售物業減少所致。

於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5.3百萬元(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流出約人民幣7.7百萬元)，主要由於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於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104.5百萬元(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流入約人民幣12.3百萬元)，主要由於償還借貸及支付融資成本及向少數股東分派股息所致。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104.9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4.4百萬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73.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8.2百萬元)及限於工程使用的銀行結餘約人民幣31.6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6.2百萬元)，當中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

銀行貸款及融資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總借貸約為人民幣519.5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32.0百萬元有所減少。減少主要為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償還借貸所致。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五財年第二季度資本化前，本集團錄得融資成本由二零二四財年第二季度的約人民幣15.5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15.6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平均總借貸的淨影響較二零二四財年第二季度上升及實際利率減少所致。

資本與負債比率

資本與負債比率按借貸(銀行貸款總額)減相關抵押存款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量。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與負債比率為26.2%(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6.2%)。本集團已施行若干貸款管理政策,其中包括嚴謹監控資本與負債比率及利率的任何變動。

資金及財務政策

本集團就其整體業務營運採納嚴謹的資金及財務政策。過去,我們主要透過營運所得現金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滿足資本開支、營運資金及其他流動資金的需求。未來,我們預期將透過結合多項資源(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營運所得現金、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其他外部權益及債務融資)為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其他資金需求提供資金。本集團之目標旨在維持謹慎的財務政策,以監察流動資金比率是否符合風險限額,並維持集資或然計劃,以確保本集團持有充足現金以滿足其流動資金需求。

外幣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進行,而人民幣乃本公司及其大多數營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貨幣匯率風險來自本集團以港元(「港元」)計值之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外幣風險。本集團定期檢討其外幣風險,及相信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本公司並無對資產、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306名員工(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31名)。員工薪酬待遇經考慮市場狀況及有關人士之表現而釐定，並須不時檢討。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並根據彼等表現及對本集團之貢獻向合資格員工授予酌情獎勵花紅。於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23.2百萬元(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人民幣23.6百萬元)。

公司最新消息

物業預售

物業預售業績(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概列如下：

住宅單位

宜春漢港· 觀瀾二期

估計推出可供銷售之總建築面積 (「總建築面積」)(總單位數目)	223,643平方米 (1,920個單位)
估計已預售之總建築面積(總單位數目)	222,444平方米 (1,909個單位)
預售比率	99%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尚未移交買家之 已預售總建築面積(已預售單位數目) [^]	62,591平方米 (524個單位)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尚未移交買家之 已預售價值 [^]	人民幣 494.5百萬元
每平方米平均售價(「平均售價」)*	人民幣7,900元
預期完成日期	已完成

[^]： 尚未移交買家之已預售價值計算方法如下：期初預售金額加期內新預售金額減期內已移交買家金額(於期內確認為銷售)。

*： 該等項目之平均售價計算方法如下：尚未移交買家之已預售價值除以尚未移交買家之已預售總建築面積。

未來展望

2024年下半年，中央政府陸續推出多項經濟提振政策，同時亦對房地產調控政策鬆綁，持續推行「因城施策」的寬鬆措施，市場氛圍有望改善，為內地房地產市場帶來正面支持，注入增長動力。

加上隨著全球通脹放緩，主要經濟體逐步進入減息周期，穩步下降的利率水平預期能優化房地產市場融資和行業發展環境。預計持續改善的內房經營環境，下半年銷售表現將有所改善。本集團將緊抓內房市場回暖的機遇，以因地制宜的策略進行營銷優化和定價，繼續以「優質項目、合理價錢」為基礎，積極推進項目銷售，從而提升本集團的風險管控能力、增強本集團現金流，令本集團達到穩中發展的目標。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深化「大健康」業務的發展。藉以分散運營風險和尋找新的增長契機。期內，口腔專科業務表現良好，本集團將加強對口腔專科業務的發展策劃，以確保「大健康」業務能穩步上揚。

展望未來，本集團未來仍會以房地產為業務主調，同時繼續積極發展開拓口腔專科業務，以業務多元化發展為運營方向，保持穩中求進的發展策略，並且繼續做好良好的成本控制，為本集團發展提供支持，穩步尋求增長機遇。董事會將保持謹慎態度，實行審慎靈活的財務政策，確保本集團的健康長遠發展，繼續為股東創造長期投資價值。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就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有關證券(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無)。

企業管治合規

本公司注重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實現可持續發展並提升企業表現，尤其在內部監控、公平披露及對全體股東負責等領域。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本公司已採用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一節之原則及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角色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鑒於董事會目前的組成以及董事會主席（「**主席**」）、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及總經理汪林冰先生（「**汪先生**」）於本集團營運及業務以及行業方面的深厚知識及經驗，董事會認為現階段由同一人擔任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屬適當且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原因為其有助執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實現營運效率最大化。此外，副主席兼執行董事石峰先生將平衡汪先生作為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之權力及職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相同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自訂行為守則**」）。經過本公司向每位董事作出具體諮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自訂行為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業績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炳權先生（**主席**）、解剛先生及賀丁丁先生組成。本集團於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於提交董事會批准前已由審核委員會成員審閱。

謹慎性陳述

董事會謹此提醒投資者，上述於二零二四／二五年度上半年及二零二三／二四年度上半年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營運數據乃按本集團內部資料作出，投資者應注意不恰當信賴或使用以上資訊可能造成投資風險。**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小心謹慎。**

本公告載有關於本集團就其商機及業務前景之目標及展望之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並不構成本集團對未來表現之保證，並可因各種因素而導致本公司實際業績、計劃及目標與前瞻性陳述所述者呈重大差異。該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一般行業及經濟狀況、客戶需求之改變以及政府政策之變動。本集團並無義務更新或修訂任何前瞻性陳述以反映結算日後事項或情況。

本公告原版為英文，如果英文版本與中文版本出現差異，以英文版本為準。

承董事會命
漢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首席執行官、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汪林冰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包括四名執行董事為汪林冰先生(主席、首席執行官及總經理)、石峰先生(副主席)、汪磊先生及高嵐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為陳健生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解剛先生、賀丁丁先生及黃炳權先生。